

证券代码：836333

证券简称：像素软件

主办券商：中泰证券

## 北京像素软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持股情况变动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 本次持股变动基本情况

#### （一） 投资者股份变动情况

股 东 名 称	股 份 性 质	本次股份变动前		本次股份变动后		变 动 时 间	变 动 方 式
		股数（股）	占股本比 例	股数（股）	占股本比 例		
刘 豫 斌	合计持 有股份	3,744,942	12.4832%	2,244,942	7.4832%	2020 年12 月7日	集 合 竞 价 及 大 宗 交 易
	其中： 无限售 股份	936,235	3.1208%	111,235	0.3708%		
	有限售 股份	2,808,707	9.3624%	2,133,707	7.1124%		

2020年12月07日，林芝腾讯科技有限公司和刘豫斌、李江、魏华、孟欣、刘毅、龚静、张明、纪光辉、蒙冰、张朝志、叶磊、周茂亮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同日，林芝腾讯科技有限公司与深圳市腾讯计算机系统有限公司签署《一致行动协议》。

约定受让方拟购买转让方持有的像素软件 16.31%的股份，对应像素软件股份数量为 4,892,110 股。根据《股份转让协议》约定增持完成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林芝腾讯科技有限公司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像素软件股份 30.99%。

信息披露义务人刘豫斌作为转让方中的一方总计转让股份数为 1,500,000 股，全部转让完成后，刘豫斌持有公司股票 2,244,942 股，占公司股份的 7.48%

## （二） 股份变动涉及的相关股权转让协议、行政批准文件、司法裁定书的主要内容

本次股份变动涉及的协议为林芝腾讯科技有限公司和刘豫斌、李江、魏华、孟欣、刘毅、龚静、张明、纪光辉、蒙冰、张朝志、叶磊、周茂亮关于北京像素软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0 年 12 月 07 日签订的《股权转让协议》；除此之外，不涉及其他行政批准文件、司法裁定等文件。

## （三） 投资者基本情况

投资者基本情况详见于 2020 年 12 月 0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发布的《北京像素软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权益变动报告书》（公告编号：2020-024）。

## 二、 所涉及后续事项

本次股东权益变动情况不会导致第一大股东、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本次股东权益变动情况已达到权益变动披露标准，需要披露权益变动报告书，具体内容详见于 2020 年 12 月 0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发布的《北京像素软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权益变动报告书》（公告编号：2020-024、2020-025、2020-026）。

## 三、 备查文件目录

《北京像素软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权益变动报告书》

《股权转让协议》

北京像素软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12月9日